

二手房产权和水电气本月可实现同时过户

本报讯(北方新报正北方网记者 刘惠)3月14日,记者从呼和浩特市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局了解到,预计在3月底前,呼和浩特市所有不动产登记大厅都将实现二手房产

权和水、电、气同时过户,实现“一件事一次办”的工作目标。

在呼和浩特市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局一楼大厅,记者看到,水、电、气的过户、缴费等便民服务已

经入驻大厅,群众在不动产登记大厅办理二手房产权过户后,便可来到一楼大厅办理水电气的过户。工作人员告诉记者说,二手房交易过户是群众办理的高频业务事项,过去,市

民办理完二手房过户后,需要分别前往水、电、气管部门办理相关变更手续,十分繁琐。为全力推进高频业务“一件事一次办”的改革工作,提升企业群众的办事便利度,呼和浩

特市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局率先试点在综合服务大厅整合各部门资源,引进水、电、气管理部门进驻大厅,在群众办理二手房过户的同时可以将水、电、气过户、缴费一次办结。

目前,呼和浩特市部分不动产登记大厅已经实现二手房产权和水、电、气同时过户,其他大厅也正在积极推进此项工作,预计3月底前,所有不动产登记大厅都将实现同时过户。

首府举行“3·15”消费者维权知识宣传活动

本报讯(北方新报正北方网记者 牛天甲)为开展2021年“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活动,进一步打击销售假冒伪劣产品违法行为,普及商品防伪相关知识,树立消费者维权意识,3月14日,由呼和浩特市文化旅游广电局、呼和浩特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局主

办,文化进社区大型公益活动办公室承办的“提升品质消费 共建美好生活”——“3·15”消费者维权知识宣传活动在呼和浩特市回民区万达广场举行。

活动中,呼和浩特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局设置咨询台向现场市民科普如何辨识正版书籍,呼

吁大家拒绝盗版书籍、音像制品,保护原创,尊重版权。另外,京师律所的律师向市民解答消费维权疑惑,解释消费权益热点问题,倡导居民使用法律武器维护自己合法权益。同时,活动期间,万达广场工作人员也在现场教授大家鉴别真假商品,普及商品防伪知识。

公职人员交通违法向纪委和组织部门通报

本报讯(北方新报正北方网记者 艾文涛)3月14日,呼和浩特市文明交通专项整治提升行动启动仪式在内蒙古会展中心举行。与以往不同的是,此次行动查处的交通违法行为“顶格处罚”、公职人员交通违法向纪委和组织部门进行通报。

记者从启动仪式上了解到,针对公职人员的违法交通行为,呼和浩特市公安交管部门采取“严上加严”的管理模式,对文明交通整治提升行动中查处的公职人员,特别是5种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在采取顶格处理的同

时,向纪委和组织部门进行通报,启动问责。同时,坚决杜绝公务用车变成不遵章守纪的特权车。推动全市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和自治区驻呼单位成立交通委员会。

在此次行动中,各部門、各单位将立足首府交通管理实际,从“管人”和“管车”入手,全面提升社会遵章守规自觉性。在管人方面,对闯红灯、不走斑马线、乱穿马路、翻越护栏等行人违法行为,以及机动车驾驶人酒驾醉驾、乱并线、乱停车、乱掉头、压线行驶、插队加塞、不落实“一盔

一带”规定、车窗抛物、车让人等违法行为,在严管严罚的同时,将采取在电视、网络、手机上进行公开曝光等举措,倒逼市民养成良好的文明交通习惯。

新城区与共享单车企业签订履约践诺承诺书

本报讯(北方新报正北方网记者 郝儒冰)3月12日上午,新城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召开共享单车企业约谈会,青桔、美团、哈啰等5家共享单车企业负责人参加了会议。

当日,新城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传达了《关于规范互联网租赁自行车发展的实施意见》,2020年新修订的《呼和浩特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七条,《新城区共享单车线框施划标准》,要求共享单车企业履行好管理职责,加大共享单车停车位

的设置和施划,减少因随意侵占城市道路而影响行人、车辆通行秩序和市容市貌,加强对学校、医院、商场、各大单位周边、交通十字路口等重点部位的管控、摆放、管理,加强对上下班高峰期易聚集存取共享单车管控、摆放、管理,主动履行宣传教育责任,引导市民文明骑行、停放。约谈会上,新城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监察大队长代表局方与5家共享单车企业签订《新城区共享单车企业履约践诺承诺书》。

“对于未有效履行管

理职责的共享单车企业,我们将严格依法依规予以处罚,并及时反馈交通部门,作为共享单车企业准入和投放量考核依据。”新城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工作人员告诉北方新报正北方网记者,会议要求,共享单车企业应合理有序投放车辆,匹配城市空间承载能力、公众出行需求,落实对车辆停放管理的责任,配备足够的运维人员,及时清理违规停放车辆,及时维修损坏车辆,构建信用管理体系,引导用户规范停放车辆。

首府人工增雨保春耕

本报讯(北方新报正北方网记者 马丽侠)11日夜间至12日凌晨,呼和浩特市喜降甘霖,11日夜间呼和浩特市气象局抓住有利时机,开展了人工增雨作业,共发射火箭弹12枚,地面烟炉燃烧烟条10根,有效增加了降水量,缓解了前期土壤墒情偏差的局面,利于全市春耕备耕。

据呼和浩特市气象局工作人员张志杰介绍,呼和浩特市目前二类、三类墒面积分别占全市总面积

的55.1%、44.9%,与去年同期相比,二类墒面积增加二至三成,三类墒面积增加近四成,对今年春耕备耕不利。对此,呼和浩特市气象局十分关注春耕备耕,从3月9日预报到11日傍晚至12日全市大部地区将有一次降水天气过程,根据监测,11日16时40分发布天气提示,继续对11日傍晚至12日的降水天气进行跟踪预报;19时20分,根据天气系统发展,及时发布1期雷电黄色预警信号。

此次降水对呼和浩特市武川县、土左旗和市区南部土壤墒情较差的现状有明显的改善作用,特别是武川县中部哈拉合少乡、可镇地区降水量达到10毫米以上,预计三类墒面积占比下降六成以上;土左旗及市区南部降水量普遍达5毫米以上,土壤墒情将主要以二类墒为主;托克托县及清水河县未产生明显的降水天气,土壤墒情将主要维持在二类墒水平,托县西南部墒情较差仍为三类墒。

